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青年相關資源簡介

計畫名稱	申請資格(條件)	申請方式	具體執行方式說明	對於學生實質效益	備註
提升、國 高中學生 就業準備 力計畫	申請對象為本分署轄區內各國、高中職學校，由學校視實際需求與活動性質辦理職涯講座、職場參訪及職涯活動。	一、初次申請：由各校向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申領一組帳號密碼，透過本分署 YS 官網 ( <a href="https://ys.wda.gov.tw">https://ys.wda.gov.tw</a> ) 登入會員後，於官網點選國高中計畫選項申請。 二、再次申請：進入本分署 YS 官網，以會員身份點選國高中計畫選項申請。	一、職涯講座：依申請學校之需求，邀請各行(職)業專家或專業講師，提供職場訊息(趨勢)、就業知能、勞動權益及職涯規劃。 二、職場參訪：確認學校需求及聯繫企業參訪單位安排參訪行程，並請受訪單位配合提供專業解說及資訊。 三、職涯活動：如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創客基地及五股職訓場等職涯活動，依學校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	有鑑於青少年朋友在生涯發展的過程中，將面臨不同階段的求學、就業等抉擇議題，為幫助青少年朋友提早認識自我與工作世界，讓國、高中階段學生提早了解「職涯規劃」的重要性，思考個人生涯定位並認識就業市場發展趨勢，提升就業準備力。	提升國、高中學生就業準備力計畫經費補助：講師鐘點費、遊覽車、學生保險費、食品費及導覽出席費。
青年就業 領航計畫	高中職應屆畢業生。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採線上報名，請青年於每年 11 月至 3 月至「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填報系統完成報名	一、由教育部鼓勵高中職學生在就學階段，透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進行生涯探索後，在其畢業前調查有意願參與計畫之應屆畢業生，並提出申請。 二、經教育部審查提供青年參加名單予勞動部，另相關部會依本方案優質指標協力開發職缺，再交由勞動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媒合。 三、「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結合雇主提供工作崗位訓練，由雇主指派專人指導青年於工作場所內進行實務訓練，最長 24 個月。 四、參加計畫青年需加入「青年儲蓄帳戶」，以儲蓄帳戶方式，提供青年每人每月新臺幣(下同)1 萬元(教育部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勞動部穩定就業津貼各	一、提供學生職業探索機會，以確立人生規劃方向，並建立正確之職業價值觀。 二、培養臺灣傳統技藝及區域產業人才，提升高中職畢業生就業率。 三、儲備青年未來接受高等教育及發展經費(青年儲蓄帳戶)，暢通技術人才回流就學管道(就學配套)。	一、為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教育部於每年 10 月，請高中職每校推薦 1 名種子教師，辦理「種子教師培訓營」，並於同月發文於學校本方案相關資訊，以對校內學生、導師與家長展開方案宣導。對本計畫如有疑問，亦可洽詢校內種子教師。 二、本計畫洽詢窗口： (一)教育部服務專線 (02)7736-5421 或 (02)7736-5422。 (二)北基宜花金馬分





			5,000 元)，以作為青年未來就學、就業或創業之用。		署(02)8995-6399 #1474 王小姐
初次尋職青年穩定就業計畫	15-29 歲本國籍初次尋職青年，未在學、未就業連續達 90 日以上且投保級距低於 25,250 以下者。	線上登錄申請並檢附： 一、身分證。 二、最高學歷證明。(畢/肄業證書)。 三、本人金融存摺。	<p>一、尋職階段(每階段 5 千元尋職津貼)：</p> <p>(一)第 1 階段參加後 1~30 天： 1. 進行 2 次以上求職紀錄。 2. 進行 1 次就業諮詢或職業輔導服務。</p> <p>(二)第 2 階段參加後 31~60 天： 1. 進行 3 次以上求職紀錄。 2. 進行 1 次公立就服機構推介。</p> <p>(三)第 3 階段參加後 61~90 天： 1. 進行 3 次以上求職紀錄。 2. 進行 2 次公立就服機構推介。</p> <p>二、就業階段：</p> <p>(一)提早就業獎勵金 5 千元：申請計畫 60 天內就業滿 30 日。 (二)第 1 階段就業獎勵金 2 萬元：受僱同一雇主滿 90 日。 (三)第 2 階段就業獎勵金 1 萬元：受僱同一雇主滿 180 日。</p>	提供有尋職需求的青年，可透過公立就業服務站提供就業諮詢、職業輔導，並提供推介服務，讓青年對未來職涯能有方向及目標，並可快速進入職場。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北分署與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合作的『智慧電子與通訊產學攜手專班』為例，112 年度的報考資格為：29 歲以下(83 年 6 月 15 日以後出生)、性別不拘及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高職以上電機與電子群(含	考生於臺北科技大學報名網站，以網路報名登錄，完成報名費繳交並上傳審查資料，始算完成報名手續。 一、評分方式及比例：筆試 30%、書面審查 35%、面試 35%。 二、筆試科目：基本電學 三、指定繳交之書面審查資料： (一)高中職以上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之證明文件。	<p>一、第一學年，學生於日間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泰山職業訓練場)接受專業實習及就業專精訓練，為期一年(1800 小時)；週一至週五夜間及週六在泰山職業訓練場或學校上課，依實際排課而定。在此期間，須參加「電腦硬體裝修乙級」及「數位電子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p> <p>二、第二~四學年，學生於日間赴合作企業就業，並於週一至週五夜間及週六回學校完成所需之課程(依實際排課而定)；寒暑假期間</p>	<p>一、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畢業證書</p> <p>二、國家一級訓練單位 1800hr 訓練證書</p> <p>三、兩張國家乙級技術士證照</p> <p>四、訓練書籍材料免費</p> <p>五、住宿免費</p> <p>六、3 年一流企業年資</p> <p>七、3 年穩定工作薪資</p> <p>八、優先原企業續聘</p> <p>九、有利申請研究所</p>	詳細內容可參考當年度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四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簡章(公告)。





	<p>電機類與資電類)畢業者。</p> <p>二、高中職以上畢業，且具有電子、電機、資訊相關丙級以上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學)、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普通科或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職)普通科之考生，須取得學歷證件滿1年以上，且具有電子、電機、資訊相關丙級以上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始具報考資格。</p> <p>三、曾就讀大專院校理工科系，完成一學年以上之課程肄業者。</p>	<p>(二) 歷年成績單(附名次/班級人數)。</p> <p>(三) 在校期間之導師評語、缺曠課紀錄及獎懲記錄。</p> <p>(四) 四技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單(任一年度皆可)，或大學入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任一年度皆可)，或提供具有技優保送入學資格等證明文件。</p> <p>(五) 個人簡歷表、自傳及讀書計畫。</p> <p>(六)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例如：各式證照、技能競賽獲獎資料及其他等)。</p>	<p>仍需赴合作企業就業。</p> <p>三、同時完成所需修習學分與至少一張之「電腦硬體裝修乙級」或「數位電子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證照，始可取得畢業證書。</p>		
--	---	---	---	--	--



<b>青年專班計畫</b>	15 至 29 歲以下之失業青年	當年度辦理課程公告至台灣就業通網站 ( <a href="https://www.taiwanjobs.gov.tw">https://www.taiwanjobs.gov.tw</a> )-青年職訓資源網	一、訓練總時數 300-720 小時。 二、報名後需經甄試作業錄訓。 三、訓中 1/2 期間後會協助辦理就業媒合。	加強青年技能訓練與就業市場接軌，以利順利至職場就業。	
<b>產業新尖兵計畫</b>	15-29 歲之本國籍失業或待業青年(不含日間部在校生)。	一、至「台灣就業通」網站登錄會員，並完成「我喜歡做的事」職涯興趣探索測驗點選「產業新尖兵」專頁。 二、閱覽切結書相關須知後完成線上簽名，下載或列印「報名及參訓資格切結書」，向訓練單位報名並確認。	一、訓練職類包括電子電機、工業機械、數位資訊、綠能科技及國際行銷企劃領域。 二、參訓青年應於參訓前繳交自付額新臺幣 1 萬元訓練費用予訓練單位，並與訓練單位簽訂訓練契約。 三、每人以參訓 1 班次為限，出席時數應達總課程時數 2/3 以上，並於結訓後取得結訓證書且於 90 日內就業，可申請自付額補助。	為協助青年掌握國家產業發展契機，引領取得 5+2 產業及具發展前景之製造產業之關鍵技術能力，以協助青年就業。	

